

马爱农:魔法世界的引渡人



马爱农 受访者供图

作为全地球孩子都知道的魔幻小说,《哈利·波特》已经火爆了20多个年头。

如果说在中国“哈迷”心中,作者J.K.罗琳是寄送魔法学校霍格沃茨录取通知的信使,那么译者马爱农就是带领他们穿过九又四分之三月台的引渡人。20多年过去了,当年的一批小读者长大成人,依然留恋那个奇异的世界,而马爱农似乎被魔法保护着,轻盈天真。

谈到《哈利·波特》之于普通读者的意义,马爱农说:“在我们平凡的生活当中,有这样一个隐秘的精神世界可以安放我们对奇迹和魔法的想象和渴望,这是一件非常幸福的事情。我觉得有了这个世界的存在,我们在生活当中可以铠甲护身,呼神护卫,逢凶化吉,所向披靡。”

事实上,不止《哈利·波特》,马爱农这些年一直致力于翻译各种美好纯真的作品,希望给读者带去更多属于想象力的、做梦的快乐。

现代快报+记者 姜斯佳

回望译者生涯的起点,马爱农到现在还能记起1986年南京盛夏的暑热。

当时马爱农在南京大学英文系读书,大四那年的编辑课,老师给大家留的作业是报一个图书选题。恰巧去日本旅行的朋友带回来一本《绿山墙的安妮》,马爱农读得放不下来,被书中倔强的红发小姑娘深深感染,于是报了这本书的选题。这次练习式的作业最后真的被出版社采纳,翻译的任务就交给了马爱农。

马爱农的爷爷马清槐是英语老翻译家,中国翻译工作者协会第一届理事,参与过新中国成立以来一系列政治、哲学经典著作的翻译。听说孙女初执译笔,老先生非常高兴,特意从北京赶到南京,祖孙俩在火炉一样的天气里共同奋战了三个月。马爱农在一个房间里逐字翻译初稿,爷爷马清槐在另一个房间一丝不苟地用红笔修改。“这样手把手的指导修改,让我知道翻译并不是懂英文、懂中文就可以做的,里面还是有很多很深奥的学问,是不能够马虎的。我自己翻出来觉得挺好的,结果每次爷爷通篇都给我改红了,就觉得,哎呀,自己差距还是很大。所以我到现在都对翻译有一种敬畏之心。”

后来,祖孙俩再次合作翻译《欧文传》,效果却不尽如人意。由此,马爱农对自己喜欢和擅长的领域多了一些认知。“我可能比较擅长翻的领域是虚构类的,有跳跃的想象、有生动的人物、有对话、有场景。像《欧文传》这样涉及

很多理论的人物传记,我可能就是hold不住。”

大学毕业后,马爱农去南京医科大学做了四年英语老师,因为性格偏于安静低调,她逐渐发现教书不太适合自己,自己更喜欢的还是独立安静地做案头工作。明确志向后,马爱农离开了成长26年的南京,到北京外国语大学读了翻译理论与实践的研究生。毕业后没有太多迟疑,直接进入人民文学出版社做了一名编辑。

兜兜转转,马爱农确定了自己钟爱的方向,此后十多年,她翻译了多部经典儿童文学:《彼得·潘》《爱丽丝漫游奇境记》《绿野仙踪》《小王子》……“儿童文学所表现的唯美、童趣、单纯的事物和情感,简单而有张力,弱小而有生机,这些都很能打动我。”

很多时候,有出版社找马爱农翻译成人文学作品,她也会接下来。从儿童文学转向成人文学,马爱农会有意识切换自己的心情和选用的文笔:“如果原作者是一个写得非常深刻、沉淀得很深的那种,比如说爱伦·坡那样的作家,我可能也会让自己的心情沉下去,去深刻地理解人类精神领域的一些比较黑暗甚至沉重的东西,这样才能够更加忠实地把它翻译出来。”

自己翻译的成人文学作品中,马爱农最喜欢爱尔兰文学。在她看来,爱尔兰是一个相对来说更接近人的本质的国家,作品也更加接近人的本质、生活的本质。“好像对那片土地还有那边的人天生有一种亲切感,就觉得跟他们特别有共鸣。现在手里在翻的是威廉·特雷弗的短篇小说集,还是希望更多地把爱尔兰的东西介绍过来。”

2

这么多年,马爱农一直身兼双重身份,一方面是人民文学出版社外国文学编辑室的编辑,同时一直没有间断地在做自己的翻译。

上班的时候,马爱农会以编辑的标准来要求自己,认真做好出版社的工作:约稿、编辑、看校样、定封面,包括书出版之后配合宣传。身为编辑的马爱农眼光也很独到,选中编辑的第一本购买版权的书是《廊桥遗梦》,“这本书出了以后就特别特别受欢迎,市面上甚至出了很多盗版书,我们几乎每天都收到读者给我们的投诉,把他们买的书寄过来,结果我们一看都是在地摊上买的盗版的,让我们很头疼。”

在编辑的过程中,马爱农还接触到了屠岸、王永年、李文俊、文洁若等翻译大家,“对我自己的翻译非常有帮助,不仅是翻译的技巧,还有他们对待翻译的态度、各自翻译的长处。”

马爱农编辑的第一本名著是《济慈诗选》,由知名翻译家屠岸翻译。“屠岸老师是我们江苏常州人。当时我还没有太多经验,接到这个书以后,就不断地跟屠岸老师去沟通,他特别特别的谦和,对人特别尊重,再加上他跟我是老乡嘛,所以我跟他沟通得非常好。有一次我带女儿去他家里,我女儿随手画了点画,过了很多年,他还记得‘你女儿画画得好’。他就是对一些普通的小事都非常关注,会非常亲切地来关心你,一点架子都没有。”

编辑王永年翻译的四大本《欧·亨利小说全集》,则让马爱农看到了一个真正埋头做事的人身上坚持的力量。120万字的内容,王永年规划好每天翻十页,一年下来就有好几千页。“后来我也翻了

一些字数很多的作品,想起王永年先生,就也能坐得住了。”

3

在儿童文学的世界里磨砺多年,马爱农收到了霍格沃茨的来信。最初接触到《哈利·波特》的时候,她有种开到宝藏盲盒般的惊喜。

2000年,《哈利·波特》虽然在国外是畅销书,但还没有像今天这样风靡全球。当时人民文学出版社刚刚成立儿童文学编辑部,经历了一番波折才买到《哈利·波特》系列前三本的版权。负责人王瑞琴来找她最熟悉并且信任的几位译者接手,其中便有马爱农、马爱新两姐妹。

马爱农开始翻译后,发现这本书跟以前看到的国内创作的儿童文学作品都不一样,它构架了一个完全想象的世界,又与现实丝丝相连。作者从青少年的校园现实生活和成长中汲取了素材,与魔法世界交融在一起,构成了亦真亦幻的故事场景,每个孩子都能从中看到自己的成长轨迹。

从第一部到第七部,主人公在成长,广大的读者们也伴随着他们一起成长。对很多成年“哈迷”来说,《哈利·波特》不仅仅是一套儿童文学作品。书中的很多魔法生物、器物、咒语都有内在的涵义,摄魂怪是抑郁症的隐喻,厄里斯魔镜代表人的欲望,夜骐代表死亡。正如美国作家厄休拉·勒古恩所说:“奇幻文学是一种比较好的工具,以一种可能有些扭曲的逻辑,让包括成年人在内的读者学会面对自己内心的阴暗面。”

《哈利·波特》系列作品中的魔法世界,是基于西方巫师文化、魔法传说,再加上作者自己的丰富想象而建立的,其中的一些咒语、魔法生物等都是凭空幻想的,在字典上无从查询,也没有其他译法可以参考,所以要求译者充分调动自己的汉语词汇积累,给每个名词找到合适的译名。

“翻译每一个新的咒语和魔法生物,对我们的想象力和幽默感都是一个不小的挑战。”马爱农跟妹妹马爱新一起翻译的时候,姐妹俩会把内容分一分,各自翻译。如果两边内容里同时出现一个新名词,两人会商量一下,谁有好点子就用谁的。书中出现的很多咒语,姐妹俩最终商定翻译时使用短促有力的四字词语,比较符合中国人强调某件事的习惯,于是有了后来朗朗上口的“幻影移形”“昏昏倒地”“倒挂金钟”“神锋无影”……

翻译《哈利·波特》也让马爱农经历了一些意想不到的邂逅。文学翻译本来是幕后工作,但这套超级畅销书的影响力打破了结界,将马爱农从幕后推到台前。虽然每次面对公众之前马爱农都需要做一做心理建设,但每次活动也让她收获了许多感动。

有趣的是,全球的《哈利·波特》译者甚至还一度拥有自己的组织。这个“最魔法的麻瓜团体”2009年在巴黎举办了盛大的聚会,十几个国家的译者欢聚一堂进行交流,并展示各国出版的《哈利·波特》图书版本。在翻译过程中,各国译者也曾互发邮件,交流一些体会和感想。

马爱农曾经做过霍格沃茨的分院测试,被分到了属于智慧的拉文克劳学院,学院标志是渡鸦。这个测试结果无疑很符合马爱农的人生经历:阅读和翻译就是渡鸦的双翅,让她抵达了平常到不了的地方。

■对话

读品:您如何评价J.K.罗琳在《哈利·波特》之后创作的各种衍生作品?

马爱农:罗琳在《哈利·波特》之后其实试探了很多领域。她第一个尝试是《偶发空缺》,它是成人文学,其实写得很好,而且是一部批判现实主义作品。我是这本书的责编,所以对它非常了解,我觉得它的文学性还是很强的,对于社会问题的反映也是比较深刻的。但是很多哈迷读了以后会觉得不太能够适应,甚至觉得太深奥了,不是很能够读得懂。但是实际上我觉得它还是很有分量的一部文学作品。此外,罗琳还写了一系列侦探小说“科莫兰·斯特莱克推理系列”,现在已经写到第五本了,每一本都有四五十万字。其中她塑造了一个像波洛、福尔摩斯一样的角色,我翻译了其中的第二本。《被诅咒的孩子》是《哈利·波特》的衍生舞台剧,这个也是我做的翻译,还是蛮喜欢的。我觉得它作为舞台剧来说还是挺成功的,罗琳的想象力非常强,舞台剧她也做得非常专业,怎样有表现力和戏剧冲突,她都掌握得很好。

读品:最近《神奇动物3》上映,可以谈谈您的观后感吗?

马爱农:三部《神奇动物》的电影剧本都是我们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的,我现在正在翻第三部。“神奇动物”这一系列,现在来看,我最喜欢第一部《神奇动物在哪里》。我觉得里面有很多创新的东西,还有一些人物都非常有个性,比如说面包师科瓦斯基,还有两个女性角色蒂娜和奎妮,我都非常喜欢。还有小雀斑扮演的主角纽特性格也是非常鲜明。还有那些神奇动物的形象都非常可爱,而且非常有创造性。第三部《邓布利多之谜》创新的东西比较少,而且几乎没有新的神奇动物展现给我们,但这里面的情感线还可以,与《哈利·波特》不同,这回罗琳表现的是成人甚至是中老年的感情,所以我觉得还是有一些比较深邃的东西,演员表演得也挺到位的。

读品:请您谈谈与南京的渊源。

马爱农:随着年龄增长,我还是非常想念南京的,因为我在南京生活了26年,我是上研究生的时候才到北京来的,所以大部分的求学时代和年轻时代都是在南京度过的。从我本人身体的记忆——爱吃什么东西、适应什么样的气候温度,我其实还是觉得江苏南京更加是我的家乡。在北京待了那么多年,还是挺怀念南京的,每年基本上都要回去尝尝家乡的味道。